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6 日下午 16 时在福建省晋江市经济开发区安东园园东路 16 号凤竹安东新厂办公楼 3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召集人罗理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与晋江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征收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监事会认为：

1. 公司与晋江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征收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是以晋江市自然资源局聘请的福建建友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及《晋江市梅岭组团改建工程土地房屋征收拆迁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作为本次征收补偿依据，双方进行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定出，定价公允，且本次拆迁补偿事项的确定有利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优化资产结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

2. 本次拆迁补偿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预计本次交易将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

3. 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与晋江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征收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

特此公告。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